湖北省广播电视局

省广播电视局关于征集“众志成城 携手抗疫”主题网络视听作品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广播电视局（台），湖北广播电视台，各网络视听机构：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委省政府的工作要求，发挥网络视听作品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的重要作用，营造团结一心、全力以赴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舆论氛围，现就征集“众志成城 携手抗疫”主题网络视听作品工作通知如下：

一、作品内容

围绕打赢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的总体战、阻击战，用网络视听作品的形式，记录和传播一线医疗救护和保障支援“最美逆行者”的风采，深入挖掘抗“疫”先进典型事迹和模范人物，讴歌全省上下各条战线各个领域抗击 “新冠”、艰苦卓绝、敢于胜利的奋斗精神，重点讲好武汉战“疫”、湖北战“疫”、中国战“疫”中正能量故事，奏响全国人民万众一心战“疫”必胜的最强音！

二、作品要求

（一）网络视频类。时长在30秒-10分钟，一般为MP4、MPEG、MOV等格式。要求画面清晰稳定，具有较强视觉冲击力。

（二）网络音频类。单个音频时长在15秒-5分钟，一般为MP3或WAV等格式。要求音质清晰，感染力强。

（三）网络动画片及其他类。包括动漫、Vlog、H5等格式，时长在5分钟左右。要求内容积极向上、内涵丰富。

三、承办单位

湖北省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联系人：潘蓉，联系电话：027-87329015；13307175732）、长江云。

四、作品报送

1.登录省局门户网站（<http://gdj.hubei.gov.cn/>），在通知公告栏下载并规范填写《作品申报登记表》和版权承诺书（均需一式两份，签字盖章）。

2．将上报作品、作品申报表和版权承诺书等资料，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hbtv25@126.com。

3.报送时间自3月10日起至4月30日止。

五、其他事项

1. 各单位要明确参与人的肖像权、隐私权和著作权等相关法定权利义务，若作品中使用了他人（或机构）的素材，需注明出处。申报人需签署版权承诺书，声明其对申报作品具有完整的创作版权。作品征集方有权在学习强国、全省网络视听联播平台及国内各地市广播电视台等开设专栏展示入围作品，并不承担包括（且不限于）上述原因引发纠纷的法律责任。

2．经过评审遴选出来的优秀作品将根据疫情防控实际需要，在全省多平台进行分类展示、多样化传播，并及时推送到相关媒体展播展映。

3. 若作者对以上条款内容有保留，应做出书面声明， 否则视为自愿认可上述条款。

附件1：作品申报登记表

附件2：版权承诺书

湖北省广播电视局

 2020年3月1日

作品申报登记表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 作品类型 | □ 网络视频 □ 网络音频节目 □ 网络动画片 □其他 |
| 片长 |   | 完成时间 |  |
| 作品梗概（200字左右） |  |
| 播出情况简介 |  |
| 主创人员资料 |
| 撰稿 |  | 编导 |  |
| 摄像 |  | 主演 |  |
| 音效 |  | 制作 |  |
| 创作单位信息 |
| 创作单位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版权承诺书

本单位/本人就授权给湖北省广播电视局“众志成城 携手抗疫”主题网络视听作品（以下简称“授权作品”）《 》的版权和内容承诺如下：

1、本单位/本人保证具有签署本承诺书并履行相应义务的权利和授权。

2、本单位/本人保证对授权作品拥有完整独立著作权、版权、邻接权及信息网络传播权及转授权。

3、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版权和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以及其他合法权利，对由于授权作品的内容或权利瑕疵引发的争议或权利纠纷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4、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相关内容及作者信息真实有效。

承诺单位/人 （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地址：